

中共泰安市委宣传部文件

泰宣办字〔2021〕24号



关于做好2021年度泰安市哲学社会科学 规划研究项目申报工作的通知

各县（市、区）党委宣传部，市直有关部门、单位，驻泰各高校科研处：

经研究决定，8月20日至8月31日受理2021年度泰安市哲学社会科学规划研究项目申报。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指导思想

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山东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紧紧围绕“十四五”开局、庆祝建党一百周年，围绕我市经济社会发展战略目标和重点任务，发挥市社科规划研究项目的示范引导作用，着力研

究解决我市经济社会发展面临的新情况新问题，为推进新时代现代化强市建设提供理论支撑和智力支持。

二、选题要求

选题要坚持正确的政治方向、研究导向和价值取向，体现鲜明的问题意识和创新意识。应用研究要以我市现代化强市建设进程中重大理论和现实问题为主攻方向，立足我市市情，突出问题导向，体现时代性、针对性、实践性，研究成果要有较强的决策参考价值。今年设立党史学习教育研究、习近平总书记在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大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研究、保护传承泰山文化研究、新时代泰山“挑山工”优秀品格研究、市委推进“七个走在前列”、打造“五个名地”专项研究。参照《2021年度泰安市哲学社会科学规划研究项目课题选题》，精心策划确定研究项目。《课题选题》所列条目作为研究范围和方向，申请人可选择不同的研究角度、方法和侧重点，自行设计具体题目，课题名称应科学、严谨、规范、简明。

三、项目类别

本年度项目分为重点委托项目、重点资助项目和一般项目，经费为资助和自筹。依据《泰安市哲学社会科学规划项目管理办法》有关规定，重点委托项目和重点资助项目分别给予一定资助。一般项目经费为自筹，自筹项目经费由单位自行解决，单位出具自筹经费证明书。

四、申报办法

1. 本年度项目公开申报。凡是热爱哲学社会科学事业、具

有一定研究能力的人员均可申报。申报重点委托项目和重点资助项目的课题负责人，应具有副高级以上（含）专业技术职称（职务），或者是所在单位重点培养的青年学术骨干；市直部门、单位申报的项目负责人应具有较高政策理论水平和丰富实践经验。

2. 项目负责人只能申报一个项目。在研的国家社科基金项目、中央及省里的重大、重点项目负责人原则上不能申报。原有立项的市社科规划研究项目未完成的，不能作为项目负责人申报新项目。

3. 申报项目的成果形式为研究报告、学术著作或论文。申报项目为研究报告或论文的，完成时间一般不超过半年；专著的完成时间不超过2年。

4. 申报人应按照《泰安市哲学社会科学规划研究项目申报书》的说明和要求，如实填写申报材料，并保证没有知识产权争议。

5. 市社科规划项目研究实行信誉管理制度，项目负责人在项目执行期间要遵守各项承诺，履行约定义务，按期完成研究任务。成果鉴定为不合格或有不良信誉记录者，项目负责人三年内不得申报新项目。

6. 为增强项目研究的针对性和时效性，更好地为党委、政府服务，对得到市领导肯定性批示、进入有关部门决策的研究成果，经报市哲学社会科学工作办公室审核后，可直接结项。

五、申报数量

县（市、区）党委宣传部、功能区及市直部门、单位申报项目的数量，原则上每个单位1个。市委党校、山东农业大学、山东科技大学（泰安校区）、山东第一医科大学（泰安校区）、泰山学院申报的项目，每个单位原则上不超过15个；其他驻泰高校申报项目的数量，每个单位原则上不超过5个。

六、其他事项

1. 各县（市、区）党委宣传部、功能区，市直有关部门、单位可以直接申报。市委党校及驻泰各高校按要求组织好申报工作。市哲学社会科学工作办公室不直接受理个人申报。

2. 各级各部门各单位要按照《泰安市哲学社会科学规划项目管理办法》有关规定，加强对申报工作的组织指导，严格把关，认真审核，确保申报工作质量。

3. 市哲学社会科学工作办公室集中受理申报时间为2021年8月20日至8月31日，逾期不予受理。申报材料包括：泰安市哲学社会科学规划研究项目申报汇总表、审查合格的《泰安市哲学社会科学规划研究项目申请书》（一式5份，并报电子版）、自筹经费项目经费来源证明书。《申请书》和汇总表可从市社科规划办邮箱：taghb6041@163.com中下载，邮箱密码：6991728。

4. 市哲学社会科学工作办公室将组织专家对各单位申报的项目进行评审，评选出重点委托项目和重点资助项目，其他符合条件的项目作为一般项目，并下发立项通知书。项目立项后，

按照市哲学社会科学工作办公室的要求，各单位及项目负责人要认真组织，切实做好立项课题研究，并在规定时间内高质量地完成项目研究任务，自行延期的项目不予结项。按照申报要求，研究报告和论文要在 2022 年 4 月底前完成并上报市哲学社会科学工作办公室，著作在作者申请上报的时间内完成。

市哲学社会科学工作办公室地址：市政大楼 B6041 房间；
联系电话：6991728；报送材料电子版发邮箱：taskghb@126.com。

附：2021 年度泰安市哲学社会科学规划研究项目课题选题



附件:

2021 年度泰安市哲学社会科学 规划研究项目课题选题

一、专项研究

1. 习近平总书记在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 100 周年大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研究

2. 党史学习教育研究

3. 保护传承泰山文化研究

4. 新时代泰山“挑山工”优秀品格研究

5. 市委推进“七个走在前列”，打造“五个名地”研究

二、其他选题

1. 习近平关于党的建设基本规律重要论述研究

2. 习近平关于党史、新中国史、改革开放史、社会主义发展史重要论述研究

3. 习近平法治思想研究

4. 习近平关于伟大抗疫精神重要论述研究

5. 习近平关于新闻舆论工作重要论述研究

6. 习近平关于高质量发展重要论述研究

7. 习近平关于新时代全面加强党的建设重要论述研究

8. 习近平关于意识形态工作的重要论述研究

9. 习近平关于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思想研究

10. 坚持马克思主义在意识形态领域指导地位的根本制度研究

11. 新时代中国共产党新闻宣传理论与实践研究
12. 国家网络安全研究
13. 健全重大舆情和突发事件舆论引导机制研究
14. 网络重大突发事件的舆情和预警分析研究
15. 加强和改进网络正面宣传的规律性研究
16. 泰安传统媒体与新媒体融合发展研究
17. 融合媒介环境下突发事件舆情应对与经验研究
18. 提高党的建设质量研究
19. 党的理论创新、实践创造和历史经验研究
20. 党的创新理论走进基层研究
21. 融媒体格局下立体宣讲研究
22. 构建新时代理论宣讲工作大格局研究
23. 建党百年思政课建设的历史经验与发展规律研究
24. 新时代高校思政课教学质量评价体系研究
25. 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引领知识教育长效机制研究
26. 新时代大学生爱国主义教育机制创新研究
27. 坚持马克思主义与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结合研究
28. 中国共产党成立百年与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研究
29. 讲好泰安故事内容渠道载体研究
30. 泰安市新时代文明实践志愿服务发展路径创新研究
31. 志愿服务参与基层社会治理制度化常态化研究
32. 志愿服务组织孵化培育研究
33. 志愿服务项目化运作机制与品牌化建设研究
34. 常态化疫情防控背景下应急志愿服务体系建设研究

35. 新时代文明实践中社会工作与志愿服务协同研究
36. 新时代文明实践阵地和平台建设研究
37. 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入法入规协调机制研究
38. 加强泰安精神文明建设新思路、新途径、新方式研究
39. 泰安市实施文化惠民工程的途径与方式研究
40. 泰安市健康养老产业发展研究
41. 泰安市推进文明城市常态长效建设研究
42. 泰安市文化振兴、乡村文明行动研究
43. 制度创新推动高质量“双招双引”研究
44. 泰安市经济高质量发展的创新路径研究
45. 培育壮大文化产业项目研究
46. 泰安市加快科技创新研究
47. 发展壮大泰安市文化旅游产业研究
48. 推动泰安市休闲旅游产业发展研究
49. 促进泰安民营企业高质量发展研究
50. 泰安市红色文化发展战略研究
51. 泰安市环境保护对策研究

注：具体题目可在参考选题范围内自行设计，也可以服务泰安经济社会发展为主题自行设计选题。